关于做好2015级、2014级学生学习兴趣转变的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各学生班级：

为做好2015级、2014级部分学生学习兴趣发生转变的转专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报名条件：**

1、2015级、2014级在籍在校的学生；

2、没有受到通报批评或纪律处分的学生；

3、不能在原专业学习（应提供足以说明情况的材料），但仍能在下列专业（见下表）学习的学生；

4、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无资格报名：

（1）艺术类专业与非艺术类专业之间不能互报；

（2）外国语中学推荐保送录取的学生不能报名转入非外语类专业；

（3）当学年招生时有明确规定不能转专业的学生不能报名；  
 （4）2015级已报名转系、转专业考试的学生不能报名；

（5）2015-2016学年学籍处理后予以退学的学生。（9月初审核）

1. **时间安排：**

6月22-28日： 学生向所院（系）提交转转专业申请，填写申请表（见附件一）；

7月4日前： 经院（系）审核后，将“2016年学习兴趣转变转专业学生申请汇总表”（见附件二）和申请表送交教务处；

9月6日左右： 教务处进行2015-2016学年学籍处理审核，并公布转专

业学生报名资格审核结果；

9月12日前： 接收院（系）成立转专业考核小组，负责考核工作。严

格按公布的考核课程和要求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并将“2016年学习兴趣转变转专业学生考核汇总表” （见附件三）送交教务处；

9月13日左右： 经学校审核后，公布录取名单；

长学期第一周： 录取的学生到新专业学习。

1. **考核要求**

|  |  |  |  |
| --- | --- | --- | --- |
| 学院 | 专业名称 | 考核课程 | 备注 |
|
| 人文学院 | 政治学与行政学 | 综合面试（公共管理） | 参考书籍： 1、政治学原理   1. 公共行政学 |
| 汉语言文学 | 综合面试（文学基础） |  |
| 社会学 | 综合面试（社会学） | 参考书籍：社会学概论 |
| 旅游管理 | 综合面试（旅游学综合知识） |  |
| 哲学 | 综合面试（哲学综合素质考核） |  |
| 外语学院 | 英语 | 综合面试（听力口语） |  |
| 日语 | 1、日语基础知识  2、中英文写作  3、面试 |  |
| 法学院 | 法学 | 综合面试（法学综合素质测试） | 参考书籍：法理学 |
| 公卫学院 | 劳动与社会保障 | 综合面试 | 报名条件：已修高数（D）及以上层次且高数上、下至少一门及格  参考书籍：社会保障学 |

1. **录取原则**

1、综合考核通过，总分按专业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按序录取；

2、不同院（系）的专业之间不调剂录取，同院（系）不同专业之间不可调剂录取。

1. **注意事项**

1、学生要对申请转入的专业确实具有浓厚的学习兴趣或专长；

2、学生要尽可能避免转专业过程中的盲目性，对申请转入专业的课程设

置情况要进行详细了解。学生要对所转专业课程的难易程度、能否跟上进度以及学习年限是否需要延长等重要事项了解清楚之后，再做出理性的抉择；

3、学校正式公布学生转专业名单之后，学生学籍即转入相关学院，符合

条件的学生不得返回原专业就读；

4、原专业所学课程按照相近的高层次要求（高学分）课程可以替代低层次

要求（低学分）课程的原则，可替代转入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相近课程，替代后仍缺课程须补修，学生补修课程时应向转入院（系）教务助理老师申请，办理补选课程手续；

5、转入专业教学计划不作要求的已修课程可申请作为通识类选修课学分；

6、课程（学分）替代须经开课院（系）教学院长同意，教务处审核，同意

后实施；

7、转入新专业的学生是否需要转入下一年就读，由学院视考核情况确定。若需转入下一年级，学院须在面试时向学生明示，并在申请表中“接受学院意见”一栏明确注明；

8、转专业学生按照所转专业教学计划审核毕业资格。

东南大学教务处

2016年6月21日